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705 证券简称:浙江震元 公告编号:2014-038

2014 半年度 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江震元	股票代码	0007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黔莉	蔡国权	
电话	0575-85144161	0575-85144161	
传真	0575-85148805	0575-85148805	
电子信箱	000705@zjzy.com	000705@zjzy.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22,752,626.86	1,002,042,259.83	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820,567.14	32,076,427.79	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550,631.61	31,836,061.61	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275,403.98	-72,045,068.9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9	5.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9	5.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5%	2.87%	-0.02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61,710,234.84	1,743,724,105.28	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07,224,894.02	1,168,582,011.21	3.31

(2)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41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绍兴市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94%	33,313,893	30,640,433	——	0
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8%	4,150,000	0	——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境内自然人	2.14%	3,569,438	0	——	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	3,065,047	0	——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	2,942,351	0	——	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6%	2,779,330	0	——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2,684,416	0	——	0
王申	境内自然人	1.52%	2,535,838	0	——	0
鹏华基金公司-光大-德传医疗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2,382,690	0	——	0
王圣秀	境内自然人	1.00%	1,662,391	0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王申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535,838 股;王圣秀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662,931 股。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开局之年,也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关键之年。政府积极引导健康产业,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这些都给医药行业带来了重大的发展机遇,但新版 GSP、GMP 的深入推进实施,浙江省公立医院零差率的全面启动,医药电子商务等新兴经济模式给传统经营业态带来不小的冲击,反腐的持续深入、招投标政策的悬而未决、药品质量监管日趋严格等等因素的交织作用,给医药企业带来了更为严峻的挑战。

2014 年上半年,公司坚持"围绕主业做强做大企业",发挥和利用自身各项资源和优势,内抓管理外拓市场,全力推动企业健康稳健发展:抢抓发展机遇,有序推进健康产业项目的实施工作;增速企业转型升级,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工作;紧扣质量标准,全力以赴抓好新版 GSP、GMP 认证的各项准备工作;深耕技术研发,科研创新再显成效;加快调整改革,注重市场导向原则,积极关注招投标工作进展,着力抓好组织机构、产品结构、客户结构和库存结构的调整,增强市场反应机制,进一步做大做精经营业务,有效拓展市场空间;持续探索创新服务,积极推动医院低值耗材的集中配送等,不断推进与医院的深入合作,终端销售显著提升;持续做大震元中药文章,以质量为抓手,增值服务为推动,稳步推进中药材基地建设,进一步拓展中药市场;继续健全完善内部控制,强化风险控制,优化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安全、环保投入,夯实企业发展根基。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合并)10.23 亿元,较上年增长 2.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2.06 万元,较上年增长 5.44%。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705 证券简称:浙江震元 公告编号:2014-036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等形式发出,2014 年 7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具表决意见董事 9 人,在规定时间内收到审议意见函 9 份,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宜:

1、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

2、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核销部分长期股权投资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震元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震元制药")投资参股杭州嘉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乐科技"),由于该公司经营不善,2011 年董事会已对该项投资全额计提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同时责成震元制药指定专人会同委派律师处理该事项,尽可能收回投资降低损失,但嘉乐科技已于 2012 年 10 月 29 日被工商行政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且也无实质经营,该项投资已无收回可能,故本期公司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4,285,619.74 元予以核销,该投资已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次核销不影响公司当期净利润。

3、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转让部分资产给震元制药的议案》:公司在袍江投资建设的硫酸奈替米星、硫酸西索米星、抗生素废水处理站等项目,自完工起一直由全资子公司震元制药有偿租赁使用。现上述项目中的机器设备已于 2013 年提足折旧,为便于相关资产管理、提高利用效率,以及震元制药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将该批机器设备以净残值 273.68 万元转让给震元制药。

4、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 2014 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详见 2014-037 公告);

5、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4 年中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6,374,953.23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67,524,151.18 元,本次累计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3,899,104.41 元。本期可供分配的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699,168,214.98 元。由于公司将加大对健康服务业投入,在建工程项目的建设及经营规模的扩大等对资金的需求较大,故中期利润暂不分配,结转下一年度。以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67,061,643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股本 167,061,643 股,公司可供分配的资本公积金由 699,168,214.98 元减少为 532,106,571.98 元,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334,123,286 股。

6、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4 年中期报告及中期报告摘要》(详见 2014-038);

7、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定于 2014 年 8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 2014-039)。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705 证券简称:浙江震元 公告编号:2014-037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现根据《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规定》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4 年 1-6 月份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610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1,732,283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70 元,共计募集资金 529,999,994.10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4,5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15,499,994.10 元,已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3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评估费、申报会计师费、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4,450,000.00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11,049,994.1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2〕343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28,515.59 万元, 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19.20 万元; 2014 年 1-6 月份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0,876.00 万元(其中包括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10.53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9,391.59 万元(其中包括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29.73 万元。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2,543.14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制定了《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9 日分别与华夏银行绍兴分行、中国建设银行绍兴分行、中国工商银行绍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12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投入募集资金 27,01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浙江震元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震元制药)进行增资,由震元制药负责实施募集资金项目"浙江震元制药有限公司震元科技园区二期升级改造项目(制剂产品)",震元制药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公司、保荐机构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5 日与华夏银行绍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和 5 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13250000000505522	1,979,238.13	活期
	13250000000503579	11,585,924.37	活期
	13250000000658853	30,462,000.00	定期存款
	13250000000658900	10,143,511.22	定期存款
	13250000000658864	20,287,022.45	定期存款
	13250000000658886	10,143,511.22	定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1211012029200067422	5,830,237.87	活期
	1211012014200052394	35,000,000.00	定期存款
合 计		125,431,445.26	

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尾号为 20933 的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七月三十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4 年 1-6 月份

编制单位: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105.00	2014年 1-6 月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76.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391.5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 1-6 月份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浙江震元制药有限公司震元科技园区二期升级改造项目(制剂产品)	否	27,900.00	27,010.00	1,839.46	19,168.20	70.97	2015年 5 月	不适用	未完工	否
2. 直营门店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10,700.00	9,695.00	91.82	2,804.18	28.92	2015年 5 月	不适用	未完工	否
3. 现代医药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否	7,100.00	7,100.00	3,944.72	5,119.22	72.10	2014年 12 月	不适用	未完工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300.00	7,300.00	0	7,299.99	100.00	2012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3,000.00	51,105.00	5,876.00	34,391.59	67.3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浙江震元制药有限公司震元科技园区二期升级改造项目(制剂产品)由于尚未完工,故未产生效益。直营门店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由于房产市场环境变化使项目实施未达到计划进度,故未完工未能产生效益。现代医药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正在抓紧建设之中,预计年底前能完工,目前因尚未完工故未能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2〕5613 号),截至 201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6,431.03 万元。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 6,431.03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431.03 万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该笔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3 日、12 月 18 日、12 月 26 日和 2013 年 2 月 16 日,分别划出资金 4,0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和 1,2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3 年 5 月 21 日,公司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30 日、5 月 31 日、6 月 6 日、6 月 18 日分别划出资金 2,000 万元、1,000 万元、1,000 万元 1,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4 年 5 月 19 日公司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视募集资金项目进程情况适时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确保项目进度。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7 日、5 月 28 日分别划出资金 1,500 万元、1,500 万元、1,000 万元 1,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2,543.14 万元,其中 10,603.60 万元转定期存款,余额 1,939.54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0705 证券简称:浙江震元 公告编号:2014-039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4 年 7 月 30 日召开的七届十五次董事会决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4 年 8 月 15 日下午二时半召开现场会议

网络投票时间:2014 年 8 月 14 日至 2014 年 8 月 15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一天,具体时间为:2014 年 8 月 15 日 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 年 8 月 14 日 15:00 至 8 月 15 日 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全体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

6.出席对象: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4 年 8 月 8 日,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7.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七楼会议室(绍兴市解放北路 289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议案:

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1 选举宋逸婷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2 选举戚乐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3 选举吴越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4 选举阮建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5 选举贺玉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6 选举俞斯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7 选举赵秀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8 选举周鸿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9 选举颜华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1 选举马谷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2 选举董金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3 选举樊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议案 3.公司 201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2.披露情况:上述提案内容详见 2014 年 7 月 17 日、7 月 3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的《浙江震元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浙江震元第七届监事会 201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浙江震元七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等。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股东帐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 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4 年 8 月 12 日——2014 年 8 月 14 日

(上午 8:00—11:00 下午 2:00—4:30)

3.登记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解放北路 28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一天, 具体时间为:2014 年 8 月 15 日 9:30-11:30,13:00-15:00。

2、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代码是:360705;投票简称是:震元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是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0
1.1	选举宋逸婷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1
1.2	选举戚乐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2
1.3	选举吴越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3
1.4	选举阮建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4
1.5	选举贺玉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5
1.6	选举俞斯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6
1.7	选举赵秀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7
1.8	选举周鸿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8
1.9	选举颜华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9
2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00
2.1	选举马谷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01
2.2	选举董金标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02
2.3	选举樊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03
3	公司 201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3.00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8 月 14 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4 年 8 月 15 日下午 3:00。

2.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后,当日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投票注意事项

1、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黔莉、蔡国权 联系电话:0575-85144161 传真:0575-85148805

联系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解放北路 28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12000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 一四年七月三十日

附: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表决权。

一、委托人姓名(单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单位注册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二、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三、经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有以下表决权:

1.对公告所列的第 条事项投同意票;

2. 对公告所列的第 条事项投反对票;

3. 对公告所列的第 条事项投弃权票;

备注:委托人对上述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 2014 年 月 日至 2014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单位公章): 受托人签名:

签署日期:2014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705 证券简称:浙江震元 公告编号:2014-040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四次监事会于 2014 年 7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5 人,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马谷亮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

2、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部分长期股权投资的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核销杭州嘉乐科技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议案,我们认为本次核销的审议程序合法,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核销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

3、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中期报告及中报摘要》。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 O 一四年七月三十日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作为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认真审慎地核查相关资料,现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担保总额为 11,000 万元,系为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担保 11,000 万元,无发生逾期担保。公司与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酒集团")互保已经公司七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我们认为,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合法、合理、公允,对外担保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也依法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与黄酒集团无关联关系。黄酒集团资产运营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与黄酒集团互保有利于双方规避风险。

三、核销部分长期股权投资

本次核销全资子公司震元制药参股的杭州嘉乐科技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不涉及公司关联单位和关联人;公司已按照相关法规及财务制度,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已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核销后对公司当期利润不会产生影响;本次核销更能公允反映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黄廉熙 赵秀芳 周鸿勇
二〇一四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3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14 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 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 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97,308,156.20	266,304,099.33	11.64%
营业利润	8,241,544.65	16,262,460.31	-49.32%
利润总额	8,213,084.65	16,219,970.41	-4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5,235.90	10,848,454.03	-53.2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5	0.054	-53.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14%	1.99%	-1.08%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47,418,407.56	1,039,726,728.37	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55,072,882.04	552,892,469.27	0.39%
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78	2.76	0.72%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2014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9,730.82 万元,同比增长 11.64%,实现营业利润 824.15 万元,同比下降 49.32%,实现利润总额 821.31 万元,同比下降 49.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52 万元,同比下降 53.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今年上半年毛利率相比去年同期下降 3.34%以及全资子公司湖州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准备投产费用增大所致。

2、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104,741.84 万元,负债总额 46,055.33 万元,所有者权益 58,686.51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5,507.29 万元),资产负债状况与期初相比变化不大。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无

四、业绩泄漏原因和股价异动情况分析

无

五、其他说明

无

六、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彬贤、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黄秋英、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慧珍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 7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14-061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14 年半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 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36,611.35	259,380.12	29.78%
营业利润	29,710.48	27,571.01	7.76%
利润总额	32,838.88	27,907.54	1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70.06	24,019.69	17.7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764	0.1499	17.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3%	6.95%	增加 0.18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	684,851.92	721,285.64	-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10,101.15	382,641.75	7.18%
股 本	160,205.52	106,832.18	4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56	3.58	-28.49%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4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6,611.35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9.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70.06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7.70%。主要原因:报告期内,更有竞争力的大尺寸电视(32 寸以上)销售占比提升;随着公司 LED 产能增加和市场需求增加,LED 背光和 LED 灯具销售增长较快。

报告期内股本增长 49.96%,原因为公司 2014 年 5 月回购注销 285,000 股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限制性股票;6 月实施了 201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在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对 2014 年半年度的公司经营业绩进行了预计: 预计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 0%-30%(详细内容参见 2014 年 4 月 15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2014-032)。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披露的业绩预告中预计的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长城久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 年 7 月 31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城久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城久鑫保本
基金主代码	00064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 7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相关配套法规、《长城久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城久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469 号文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14 年 6 月 26 日至 2014 年 7 月 25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4年 7 月 29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1,341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799,907,406.06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076,526.85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799,907,406.06
	利息结转的份额	1,076,526.85
	合计	2,800,983,932.91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4年 7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等费用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的份额总量为 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的份额总量为 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将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也可以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 400-8868-666, 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ccfund.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31 日

证券代码: 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临 2014-041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4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委托理财期限:60 天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为提高暂存资金效益,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9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重庆分行")签署了《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及《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说明书 A4》,出资 40,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中国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安赢理财第七期产品(产品代码:FGFA14007B),期限 60 天。该产品预约生效日为 2014 年 7 月 31 日。

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购买委托理财产品已经公司投融资及担保管理小组审议通过。

二、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对方为民生银行重庆分行,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人员等关系。

三、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说明

非凡资产管理安赢理财第七期产品由中国民生银行发行,期限为 60 天,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净年化收益率 4.2%,并由中国民生银行提供本金安全保证,风险较低。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二)产品说明

非凡资产管理安赢理财第七期产品用于投资存款、债券、债券回购、债券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投资、权益类投资、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属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净年化收益率 4.2%。

(三)风险控制分析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为中国民生银行发售,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能保证本金的收回,风险程度极低。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委托理财余额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31 日